

貳拾陸、客家事務

一、積極推廣客語學習，落實客語扎根

(一) 實施「客語沉浸教學」

1. 生活客語教學

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，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、補助教師鐘點費，106年本市共有1所國中辦理客家文化展演活動(840人次)、79所國小、29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，上課人數國小4,113人次、幼兒園2,427人次。自94年迄今，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14萬9,489人次。此外，另協助8所國中、64所國小、15所幼兒園向中央客家委員會申請補助推動客語教學。

2. 辦理「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」

輔導美濃區7所公私立幼兒園15個班級實施「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」，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，提升教師專業知能，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，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，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。

3. 辦理「國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」

輔導美濃區及六龜區8所學校13個班級參加實驗班教學，由2、3、4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，每月進行教師實作、課堂觀摩、教案撰寫，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，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，建立教學模式，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。

4. 籌設「客家實驗學校」

客家實驗學校諮詢小組106年度業已召開4次「客家實驗學校籌設諮詢會議」，邀請專家學者及美濃區校長、主任與會諮詢，並參訪屏東縣地磨兒國小及長榮百合國小，了解實施母語沉浸式教學推動方式，透過入班觀課了解教學模式、課程設計及經驗分享，提供未來規劃客家實驗學校之參考。

(二) 推動「客語整體發展計畫」

為落實推廣客家語言及文化發展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「高雄市政府106-107年客語整體發展計畫」，並籌組「客家事務輔導團」提供諮詢意見，5月11日召開第1次委員會議，客家委員會亦於6月5日針對計畫前期推動情形實地評核完竣，本府獲評「佳級」，獲頒獎勵金200萬元。

(三) 建立客語保母資料庫，鼓勵民眾托育幼兒

函請本市各育兒資源中心、公共托嬰中心及立案之托嬰中心提供會說客語之保母人員名冊，建立客籍保母資料庫，並媒合有需求之家庭托育幼兒，鼓勵保母以客語與孩童互動，目前已建立26位客語保母資料，並積極拜訪本市托育中心尋求合作意願。

(四) 建立婚喪喜慶客語主持人資料庫

商請本市各社團及美濃、杉林、六龜、甲仙等區禮儀公司提供會說客語之婚喪喜慶主持人名冊，以增加客語在不同場合之能見度，目前已建立12名客語主持人資料，將開辦教育訓練課程，充實其客語文化專業知能及經驗交流分享。

(五) 辦理「客家文學行動圖書館」

補助高雄市客家文化學會、鍾理和文教基金會分別辦理「2017到學校做客，一起閱讀系列活動」及「聽鍾理和說故事-高雄市客庄小學巡迴計畫」至本市國小及幼兒園，以說故事、帶動唱、遊戲等活潑方式，讓學童從閱讀中學習客語，讓客家文學走入孩童生活，106年共辦理48場次，計2,256人參與。

(六) 辦理「高雄市薪薪相習客語家庭培力試辦計畫」

徵求本市12個客語家庭參與，自106年10月起辦理4場次「家庭推廣計畫說明及家庭遊戲小組經驗分享」與「來聽故事嘍!故事+延伸遊戲」活動，探討親子共學客語可能遭遇之問題及困境，以建置各類型的因應對策。

(七) 推動家庭母語

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於104年6月起與美濃、杉林、六龜、甲仙等4區衛生所及旗山醫院聯合推動「家庭母語」，並提供製作的客語童謠專輯、出版品及嬰兒用品，利用父母帶著新生兒前往注射預防針時，鼓勵父母跟孩子多以母語交談，養成母語溝通的習慣，落實母語扎根政策。

(八) 辦理高雄市客語友善商店扶植計畫

推動母語社區化計畫，與在地居民日常生活相關店家合作，推行以客語作為買賣溝通的主要語言。為期計畫執行更具效益，先期辦理「美濃地區便利商店及量販店場域之語言行為分析」調查研究，以美濃地區2家連鎖便利商店、1家大型連鎖量販店為研究對象，訪談3名管理人員及11名店員，共蒐集1253筆有效語料並進一步研究分析，以了解美濃社區社會語言行為，分析成果將作為計畫執行策略參考。

(九) 開辦客家語言、文化講座課程

「客家學苑」106年於新客家文化園區開設四縣腔客語中高級班、海陸腔客語中高級班、輕鬆說客語、藍染、客家花香創皂班等29門課程及3場文化體驗活動，另於鳳山中正國小辦理四縣腔初級客語認證、客家美食等4門課程，共計3,476人次參與，以寓教於樂方式讓民眾認識客家文化。

(十)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

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，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，於國立科工館、三民區公所、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

場所，設置「客語服務窗口」，提升客語使用率，106年計114名志工投入，7月至12月服務時數共計7,539小時，服務達10萬3,427人次。

二、發行優質出版品，保存文化記憶

(一) 辦理《美濃客家語寶典》語音建置計畫

透過打嘴鼓的方式收錄美濃古老客家生活慣用語、客家俗諺語等語音檔，並整理俗諺語的內涵、典故、使用時機等，方便民眾學習並為客語提供更完整、寶貴的語音資料，預計107年12月出版上、下2冊共1,000本書籍。

(二) 製作青少年客家音樂專輯

繼101-105年出版3張客語童謠專輯及2張青少年客語創作專輯深獲好評，106年賡續製作青少年客家音樂專輯，預計107年完成，期藉客家音樂專輯的製作發行，增加年輕人學習客語興趣，傳承客家語言並提升客家音樂品質。

(三) 辦理「美濃百工百業之師」計畫

針對美濃地區傳統百工百業辦理調查、記錄，增進美濃傳統技藝師傅的文化價值和定位，並舉辦教育推廣活動宣揚客家傳統生活工藝之美。105年已完成「糠榔掃把」、「鐵菜籃」及「竹門簾」3項工藝，106年賡續進行「傳統藤椅」及「美濃八卦」2項工藝的調查紀錄及教育推廣。

(四) 出版「幼兒客語節慶小書」

為推動客語沉浸教學，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，特以父親節、母親節、八月半、五月節、正月半、新年及客家特有節慶「掛紙、新/滿年福」等為主題，編輯適合幼童學習的「幼兒客語節慶小書」共1-8冊，於106年10月出版1,000套。

三、推廣客家特色文化，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

(一) 辦理「2017客庄12大節慶～客家婚禮·客家宴暨田園音樂會」

分別於106年11月12、19日、12月9日假本市新客家文化園區、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美濃文創中心辦理客家婚禮、客家宴、客家音樂會及田園音樂會，計1萬5,000人次參加，獲得民眾高度評價與認同，以每人交通與餐飲平均消費700元計算，加上新人禮券、客家宴、媒體行銷宣傳、客家音樂或戲劇培訓及其他周邊商品，總產值達1,510萬元，有效達成振興客家產業、帶動高雄觀光旅遊、活絡都會客庄的目標。

(二) 辦理「客家還福」

106年12月6日於本市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「客家還福」祭

拜儀式，逾 10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，傳承客家敬天謝地的信仰精神。

(三) 輔導社團發展，協力推廣客家文化

106 年計輔導 66 個客家社團，開辦客家歌謠、舞蹈、技藝班等培訓課程、義民慶典、黃蝶祭、名人專題講座等，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、振興客家傳統民俗。

(四) 善用多元媒體，強化客家行銷效益

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，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，自 97 年 5 月起每週一下午 4 時至 5 時於高雄廣播電臺 FM94.3 播出「最佳時客」現場直播節目，深受市民朋友好評。

四、活絡客家文化館舍

(一) 型塑「美濃文創中心」原創產業環境

1. 區內舊美濃警察分駐所及日式木構宿舍 2 棟歷史建築透過公開招租，由「財團法人薛伯輝基金會」取得經營權，業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進駐營運，引進民間多元資源及經營創意，透過觀光行銷帶動街區活化，打造美濃觀光旅遊新亮點。
2. 辦理「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留美培力計畫」，105-106 年獎助 4 名青年駐點美濃創業營運，期望透過文創人才的進駐及群聚效應，形成特色商圈，發展區內產業契機，帶動老街活化，創造更多青年返鄉創業機會。
3. 建置文創商品販售平台，行銷在地社區婦女及廣興國小師生製作之花布藍染商品，並與在地業者合作開發陶板、紙傘供民眾彩繪，帶動地方文創產業發展。
4. 為重現區內老街風采，辦理「美濃駐村藝術計畫-我的星星月亮太陽」營造藝文環境，將文創中心及周遭環境做為創作展覽空間，邀請青年藝術家運用陶藝等素材，搭配陶藝工作坊，透過藝術與創意為媒介引動客庄鄰里更多能量，同時讓藝術成為彼此交流的語言，也讓大家看到融和教育對社會發展的正向力量和可能性，計吸引 9,000 人次參與欣賞。
5. 鼓勵公私團體利用美濃文創中心「開庄廣場」舉辦各項藝文活動，有效發揮資源共享場地多元使用功能，更藉由各項多元活動，建構美濃文創中心成為美濃地區的文化據點及核心。

(二) 強化「新客家文化園區」營運績效

1.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，園區內的圓樓餐廳、展售中心與演藝廳等建物均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，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，透過客家文化展演，搭配客家特色建築、美食，帶動觀光產業，繁榮地方經濟。

2. 圓樓餐廳及展售中心承租廠商（畫堤時尚餐廳有限公司）所經營客家料理及音樂餐廳頗受消費者青睞，使用天數近百分百，106年7月至12月來客數計有30,882人次。
3. 演藝廳承租廠商（集和娛樂事業有限公司）以歌舞、特技、短劇型態結合客家文化表演方式吸引遊客，一天表演4場次，目前營運良好，106年7月至12月計有14,200人次參觀。
4.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，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「微風市集」，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，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，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，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。另為推廣客家手工藝品、食品，每週六、日於園區木棧平台與民間合辦「假日市集」，有效活絡園區。
5. 辦理藝文展覽及文化體驗活動
106年7月至12月於園區文物館展出「客家諺語書法聯展」、「客藝一抹藍~藍染展」、「青溪新文藝金環獎巡迴展」、「做客傘下~油紙傘藝術裝置展」、「看見客庄風華-張淑蘭師生聯展」等5場展覽，以及28場團體紙傘彩繪、搗麻糬等文化體驗，吸引逾23,221人次參觀與體驗，豐富市民生活美學。

（三）強化「美濃客家文物館」營運績效

1. 「美濃客家文物館」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，106年7月至12月營收94萬3,056元，參觀人數計2萬9,935人次。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，透過導覽讓學生認識客家文化，不僅增加市庫經費，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，提升客家能見度。
2. 106年7月8日至9月3日舉辦「厝又、菸業時代—菸業概念展」，吸引1萬466人次參觀。
3. 106年9月8日至107年1月7日舉辦「雞鳴天曉、文采飛揚」展覽，截至106年12月31日計吸引15,869人次參觀。
4. 「兒童探索區」重新開幕
為提升服務品質、建置適合孩童認識客家文化的空間，邀集多位專家學者參與構思，打造全新「兒童探索區」，以「客家文化情境」、「客語沉浸」為主軸，運用「積木」素材，將美濃的自然、人文地景特色融入設計，設置豐富多元的遊戲角落，邀請小朋友來到這裡「共下搞寮學客話」。展場內更特別引進全台獨有國外大型軟積木學習教具，可啟發孩童在數理、身體平衡、空間結構、戲劇、社交等能力。自106年11月2日開幕至今，已吸引1萬400人次使用。

五、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

（一）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

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「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」補助款，協助本市各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環境，106年提報「美濃永安聚落活化-邱義生夥房規劃設計」等26案計畫，獲核定同意補助13案。後續執行將有效保存、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，挹

注本市建設經費。

(二) 辦理「鍾理和文學散步道規劃設計暨工程」

串連鍾理和紀念館與周邊具觀光潛力的農村景觀，推廣客家文學旅遊，計畫總經費新臺幣1,360萬元，預計107年9月竣工。

(三) 辦理「柚子林美濃溪左岸景觀營造計畫」

結合當地景觀，於美濃溪左岸打造特色裝置藝術，串聯鄰近美濃文創中心、永安老街、第一戲院等觀光資源，打造優質文化散步道，以帶動當地觀光，創造經濟效益，總經費749萬元，預計107年11月竣工。

(四) 辦理「高雄市美濃區第一戲院規劃設計」

為拓展美濃文創中心腹地，連結周遭特色建築及文化，營造區域新亮點，與私人合作整建富有文史意義的第一戲院，創造多元發展再利用的可能，帶動中庄生活文化空間的整體發展，計畫總經費120萬元，預計107年11月完成，後續將爭取工程經費整建。

(五) 辦理「美濃永安聚落活化-邱義生夥房規劃設計」

修復傳統客家夥房空間，為永安聚落傳統客庄風貌的保存與活化植入希望，總經費119萬476元，預計107年8月完成，後續將爭取工程經費整建。

六、輔導與行銷客家產業，提振地方經濟

(一) 「福安菸葉輔導站客家藝文、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規劃設計暨工程」完工及招租

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合作，將閒置的美濃福安菸葉輔導站整建為客家藝文、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，定名為「牛埔庄生活文化館」，已於106年10月完工及招租，承租廠商107年1月正式營運，將成為美濃在地農牧、手工藝、文創等相關產業及藝文表演交流平台。

(二) 辦理「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留美培力計畫」

為鼓勵更多優秀文創青年回流美濃返鄉創業，提升客庄觀光產值，於105-106年甄選文創人才，每名獎助最高50萬元，106年甄選出陳振銘及葉怡麟2人展店「濃夫生活」及「鹿米竹工坊」，已於8月及11月開幕，為老街帶來藝術繽紛新感動及有機無毒新生活。

(三) 辦理「客家美食 HAKKA FOOD」餐廳輔導計畫

1. 為培育地方客家美食餐飲人才，提升客家美食餐廳服務品質及競爭力，創造在地就業機會，帶動本市美食觀光旅遊發展，與中央客家委員會合作，於105年10月至106年8月辦理「客家美食 HAKKA FOOD」餐廳輔導計畫，遴選高雄市20家優質客家餐廳，並聘請專家學者輔導提升服務品質及宣揚客家飲食文化，計執行4次餐廳實地輔導、2梯次餐廳輔導培訓課程、1場次(2日)工作學

- 習營。同時推薦「軒味屋」參加客家委員會「HAKKA FOOD 榮譽標章」評鑑及審查，獲中央獎助及後續輔導。
2. 106年8月18日至21日假高雄展覽館辦理成果行銷推廣發表會，另12月2日至10日配合中央客家委員會假台北南港展覽館辦理台灣客家產業博覽會。